

第六章

結語

124. 我們在前面各章提出了一些方針，藉以改革醫護服務架構、加強醫護質素保證，以及改善醫護服務的融資安排。這些建議全部落實後，會為香港的醫護制度帶來基本而持久的轉變，以下是一些例子：

- (a) 香港的醫護服務重點，會從提供治療轉變為致力於提升市民的生活質素。為此，我們會運用新知識，加強疾病預防，並發展以病人為中心的社區護理計劃。此外，我們會發展中醫藥，以補西方醫藥的不足，讓市民有更多選擇。
- (b) 衛生署的角色會有重大轉變，由直接提供醫護服務，逐漸轉到質素監管方面。雖然保證醫護質素是醫護專業人員的責任，但該署仍會加以監察，確保市民得到高水準的醫療護理。
- (c) 政府會繼續承擔公營醫護服務的主要開支，同時循其他途徑匯集經費，例如向市民收取他們負擔得來的費用、實施醫療儲蓄計劃等，使公營醫護機構能夠承擔因持續改善服務質素和採用新科技而引致的開支。

125. 我們在第二章中提出，香港的醫護制度必須致力促進公眾終身健康及提供全面的終身醫護服務。我們會透過加強預防疾病工作，改善基層醫療和發展一個以社區為本的醫護服務，以達到這個目標，我們亦提到香港的醫療制度需確保能提供高水準的服務，並能促進醫學的持續發展。為此，我們建議從教育、系統支援、規管等方面着手，致力提高醫護服務質素。我們亦提到本港的醫護制度必須一視同仁，讓所有求診者都能獲得醫治；收費要合理，務使一般市民都能負擔。第 114 段提及的雙重保障，當能確保所有市民，包括經濟拮据或沒有經濟能力的病人，都可得到醫護照顧。把公帑優先用於最有需要的範疇，可確保醫護服務收費繼續為市民所能負擔。此外，我們也說過要令醫護制度的服務模式合乎成本效益，並有足夠經費可以長期應付開支。我們認為，實施建議的服務架構改革措施，同時沿用公營醫護機構行之有效的成本控制機制，將可令醫護服務成本的增長放緩；至於建議市民為未來的醫療及長期護理需要儲蓄供款，則可有足夠資源應付醫護服務長遠開支。

126. 我們已在前面各章闡述如何推展有關建議，預計大概可在未來兩年開展一部份改進工作，其他計劃則於十年內逐步實施。深盼各界

人士能夠大力支持有關的建議，並且不吝賜教。大家的寶貴意見，將有助我們制定各項方案。我們深信在落實有關建議後，香港的醫護制度定能達到世界一流水平，不但可令市民身體健康、生活美滿，更可推動社會進步。